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安康市人民医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

1 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影响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

拟建的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在建设期和营运期会对项目周边生态环境、社会经济环境和周边群众的生活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为了保证项目建设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公众的利益，我单位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规定，开展较为全面详细的公众参与活动，通过公众参与的调查研究，了解公众对该项目的认识程度，反馈给本单位和工程设计单位，使工程的规划和设计更加完善合理，最大限度的减少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委托环评后 7 日内，在阿里环保管家官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选取的网络为阿里环保管家官网（网址：http://www.alihb.cn/newsxq.php?id=160），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示详情如图 1。

阿里环保管家
www.alihb.cn

网站首页　关于我们　主营业务　客户案例　联系我们　清洁生产论坛

公司简介　组织机构　资质荣誉　企业文化　公司资讯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公司资讯

十年间我们积累了丰富的案例和经验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20-03-18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现对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公开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建设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

建设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38号（安康市人民医院院内东北侧）

建设性质：改扩建

占地面积：6666.7m^2（10亩）

建设内容：建设内容主要为养老、理疗康复病区及医疗保健、老年病、餐厅等用房，床位设置820张，同时配备理疗康复、治疗等医疗设备。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

联系人：刘工

通讯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38号

联系电话：15309152889

联系邮箱：2729638831@qq.com

三、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陕西中绿源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单位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九路海博广场第5幢2单元8层20810号

联系方式：029-86135515

联系邮箱：771709904@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以下链接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详见百度网盘，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EemIPMMyzGRG29UmPc9-w 提取码：jjr1。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均可反馈建设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的方式发表意见。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联系方式、真实姓名和常住地址。

安康市人民医院

2020年3月18日

BACK

最新资讯

陕西梦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旧塑料回收处理项目二次公示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华航能源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安康市汉滨区盛裕祥生态种养殖发展农业专业合作社 坝河镇繁荣村辣椒、香菇种植及林下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019年国内十大环境新闻

关于我们：公司简介、组织结构、资质荣誉、企业文化、公司资讯、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主营业务：环境影响评价、废气治理工程、生态环境恢复与治理、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清洁生产审核咨询、ppp项目咨询与服务

客户案例：服务案例、合作客户

联系我们：联系方式、人才招聘、投诉建议

友情链接：清洁生产

在线咨询 13679119928 18602923039

周一至周日 9:00-16：00

微信二维码

陕ICP备18002364号 陕西阿里环保管家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技术支持：

图 1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次公示期间内，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完成征求意见稿后，本项目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项目概要、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联系方式、征求意见范围和事项、公众提出意见方式、途径及起止时间，并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开选取的网络为阿里环保管家官网（网址：http://www.alihb.cn/newsxq.php?id=189），公示发表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0 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24 日，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详情如图 2。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向社会公众征求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位于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38号（安康市人民医院东北侧），项目主要建设康养楼一栋，主要包括养老、医疗康复病区及医疗保健、老年病、餐厅等用房，床位设置820张，同时配置理疗康复、治疗等医疗设备。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

联系人：张工

通讯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38号

联系电话：15229991369

联系邮箱：2729638831@qq.com

三、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食堂油烟、停车场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经烟道达标排放；地下车库安装机械通风装置，当地下车库换气频率设计为6次/h的情况下，CO、NO_X所排放的浓度均较低，能够满足《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极限 化学有害因素》的要求；污泥消毒池加盖、污泥脱水机房封闭，产生的恶臭气体与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后通过一根15高排气筒达标排放，NH_3和H_2S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要求，无组织排放的排放NH_3、H_2S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的标准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食堂餐饮废水和医院综合废水。项目产生的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医院综合废水一起进入医院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安康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汉江。

项目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4类标准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基本做到日产日清；医疗废物由每层各科室分类收集本单元产生的医疗废物后，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院内设专门的医疗废物运输通道，收集后运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或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消毒、脱水后的密闭封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汉中石门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处理。

四、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QngwLXxOjZFVPycLI7eXg 提取码：d34r。

纸质查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信函联系建设单位单位。

五、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可能受到建设项目影响的单位和个人。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https://pan.baidu.com/s/1hk-bvy5kitxbDTISQ_mzbA 提取码：6fmb。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后发送至建设单位联系人电子信箱，或信函邮寄，或电话告知等方式。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安康市人民医院

2020年7月10日

图 2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

3.2.2 报纸

本次报纸公示选取媒体为《各界导报》，各界导报是一张由政协陕西省委员会主管、主办，全国公开发行的省级综合性报纸。本次报纸公示进行了两次，同时发布了报告书全文公示的获取方式，公示日期分别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和 2020 年 7 月 20 日。详细信息如图 3。

<table>
<tr>
<td>
</td>
<td>
</td>
</tr>
<tr>
<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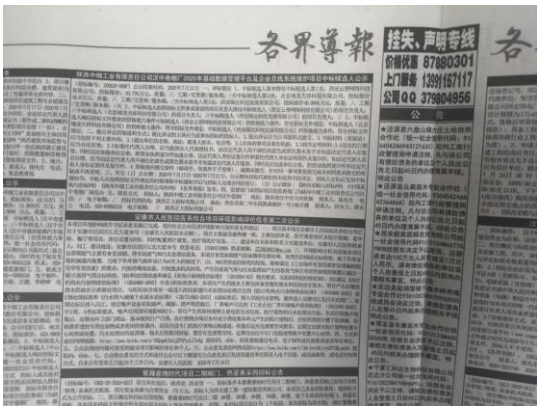
</td>
<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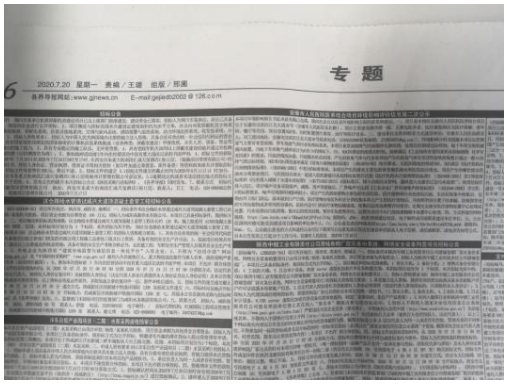
</td>
</tr>
<tr>
<td>2020 年 7 月 17 日</td>
<td>2020 年 7 月 20 日</td>
</tr>
</table>

图 3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在项目建设用地周边采取粘贴公告的方式公布了本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现场公示照片如图 4。

图 4　安康市人民医院二次公示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本项目在公示期内，本单位及环评单位均留有电子版及纸质版征求意见稿，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查阅诉求，也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次公示期间内，未收到公众任何途径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对环境影响较小，且在项目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质疑，因此未开展其它方式的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本次自一次公示至征求意见稿完后的二次公示期内，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6 其他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已经将本次项目的一次公示信息（网站）、二次公示信息（网站、报纸、张贴公示）存入本公司档案处，以备随时查阅。

6.2 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的工作程序和内容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我公司承诺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请各级环保部门和公众进行监督。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对公众参与说明内容的客观性、真实性及涉密情况作出承诺，具体见附件 4。

8 附件

附件 1：一次信息公示；

附件 2：二次信息公示；

附件 3：公众参与意见采纳承诺书；

附件 4：诚信承诺。

附件 1：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现对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公开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建设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

建设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 38 号（安康市人民医院院内东北侧）

建设性质：改扩建

占地面积：6666.7m^2（10 亩）

建设内容：建设内容主要为养老、理疗康复病区及医疗保健、老年病、餐厅等用房，床位设置 820 张，同时配备理疗康复、治疗等医疗设备。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

联系人：刘工

通讯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 38 号

联系电话：15309152889

联系邮箱：2729638831@qq.com

三、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陕西中绿源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单位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九路海博广场第 5 幢 2 单元 8 层 20810 号

联系方式：029-86135515

联系邮箱：771709904@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以下链接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详见百度网盘，链接：https://pan.baidu.com/s/14EemlPMMyzGRG29UmPc9-w 提取码：jjr1。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均可反馈建设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的方式发表意见。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联系方式、真实姓名和常住地址。

安康市人民医院

2020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2：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向社会公众征求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位于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 38 号（安康市人民医院东北侧），项目主要建设康养楼一栋，主要包括养老、医疗康复病区及医疗保健、老年病、餐厅等用房，床位设置 820 张，同时配置理疗康复、治疗等医疗设备。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

联系人：张工

通讯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江北大道 38 号

联系电话：15229991369

联系邮箱：2729638831@qq.com

三、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食堂油烟、停车场废气和污水处理站恶臭。本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经烟道达标排放；地下车库安装机械通风装置，当地下车库换气频率设计为 6 次/h 的情况下，CO、NO_X 所排放的浓度均较低，能够满足《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极限 化学有害因素》的要求；污泥消毒池加盖、污泥脱水机房封闭，产生的恶臭气体与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引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后通过一根 15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NH_3 和 H_2S 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要求，无组织排放的排放 NH_3、H_2S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的标准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食堂餐饮废水和医院综合废水。项目产生的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医院综合废水一起进入医院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安康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汉江。

项目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基本做到日产日清；医疗废物由每层各科室分类收集本单元产生的医疗废物后，并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医院内设专门的医疗废物运输通道，收集后运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安康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或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消毒、脱水后的密闭封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汉中石门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处理。

四、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QngwLXx0jZFVPycL17eXg 提取码：d34r。

纸质查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信函联系建设单位单位。

五、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可能受到建设项目影响的单位和个人。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https://pan.baidu.com/s/1hk-bvy5kitxbDTISQ_mzbA 提取码：6fmb。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后发送至建设单位联系人电子信箱，或信函邮寄，或电话告知等方式。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安康市人民医院

2020 年 7 月 10 日

附件 3

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
采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的承诺

我单位对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的采纳情况做出以下说明：评价区公众若对工程建设期的噪声污染、粉尘污染等问题，以及运行期间“三废”排放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表示担心，我单位完全理解，并对公众提出的各项合理化建议和要求将予以采纳；同时对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和专家提出的所有利于环境保护的宝贵意见也将积极采纳，对于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其它环保措施，我们也将逐一落实，确保把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到最小程度。我单位有决心在今后的运行中，在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时，也会对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给予特别的关注，努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安康市人民医院

2020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4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安康市人民医院医养结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康市人民医院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安康市人民医院（盖章）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30 日